





114年度 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簡章



簡章內容(含收費標準、報檢資格等)與報名表件若有異動，請依技檢中心最新公告為主



- 指導單位：
主辦單位：
承辦單位：
-  勞動部
 -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
 -  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



全國檢定簡章

壹、114 年度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各梯次重要行事曆

內容		第一梯次	第二梯次	第三梯次
簡章及報名書表 發售期間		113/12/26(四) 至 114/01/13(一)	114/04/17(四) 至 114/05/05(一)	114/08/19(二) 至 114/09/04(四)
報名日期 ^{註一~三}	團體報名 個別報名	114/01/02(四) 至 114/01/13(一)	114/04/24(四) 至 114/05/05(一)	114/08/26(二) 至 114/09/04(四)
以下日程不含按摩乙丙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乙級、鍋爐操作(模擬機具)甲級				
准考證寄送日期 ^{註四(三)}		114/02/25(二)	114/06/17(二)	114/10/14(二)
網站公告試場位置 ^{註四(一)}		114/03/13(四)	114/07/03(四)	114/10/30(四)
學科測試日期 ^{註四(三)}		114/03/16(日)	114/07/06(日)	114/11/02(日)
學科試題疑義 提出期限		114/03/17(一) 至 114/03/23(日)	114/07/07(一) 至 114/07/13(日)	114/11/03(一) 至 114/11/09(日)
學科成績網路 公告日期		114/04/11(五)	114/08/01(五)	114/11/28(五)
學科測試成績單 寄送日期		114/04/15(二)	114/08/05(二)	114/12/02(二)

註：

- 一、本年度除免試學科、團體報名、大陸學位生(陸生就學)、探親就學及一般手工電銲、氬氣鎢極電銲、半自動電銲等 3 職類報檢人限紙本通信報名外，餘不分職類、級別均可採紙本通信報名或網路報名。
- 二、採紙本通信報名者，除特定對象暫免繳交報名費用，其餘報檢人應將完成繳費(請參閱 P. 18~30 欄位金額繳款)之繳費單收據正本黏貼於報名表，並於規定報名期限內以掛號、宅配或包裹方式(寄件管道包括郵局、各大超商等)寄至 640303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123-5 號全國技能檢定通信報名統一收件中心。收件日期以郵戳或有註明日戳記為憑，逾期不予受理。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遲誤或郵戳註記模糊致無法報名，其責任由報檢人自負。報名書表為報名收件重要依據，若郵件(包裹)內未檢附報名書表或報名資訊未填寫完全致無法辨識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並不予受理。
- 三、採網路報名者，可不購買簡章暨報名書表，應詳細閱讀簡章及網路報名同意書內容，其報名及繳費流程請詳閱 P. 5、16。
- 四、學、術科測試地點：
 - (一) 考前三日於試務資訊網站(<https://skill.tcte.edu.tw>)公告學科測試(含術科採筆試非測驗題)考區之試場位置【不含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乙級、鍋爐操作(模擬機具)甲級】。
 - (二) 術科測試地點可至技檢中心網站(<https://www.wdasec.gov.tw>)/技能檢定/檢定資訊查詢與下載/檢定資訊查詢/術科辦理單位及成績查詢、補發成績單及證照繳費單列印查詢(瀏覽器版本請使用【Chrome 或 Edge 最新版本】)，另術科測試日期等相關規定，請參閱簡章 P. 53。
 - (三) 部分職類：
 1. 按摩術科測試地點以學科地點為準，學術科測試同一天舉行，准考證(含測試日期)另行寄送通知。
 2.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乙級、鍋爐操作(模擬機具)甲級學術科測試地點由主辦單位統一分配至合格學術科場地測試，學術科同一天(不限假日)、同一地點辦理(學術科辦理單位由技檢中心另行公告)，准考證(測試日期、時間及地點)由學術科辦理單位另行寄送通知(並非於簡章所列各梯次學科測試日期、相關考區學校辦理)。報檢人於報名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換測試辦理單位或退還報名費。
- 五、上述日期如有異動，以技檢中心網站實際公告日期為準。

四、職安衛等 5 職類報檢資格（符合所列資格之一者，同一資格各項條件須同時具備，例如職業安全管理甲級資格 4：①+②+③）：

職業安全管理 (甲級)	資格 1	國內外大專校院工業安全專門類科系所畢業或同等學力者(限工業安全與衛生、職業安全與衛生) ■畢業或同等學力證書影本 註:上述僅限科系所，不含組、班		
	資格 2	國內外大專校院畢業或同等學力，修畢工業安全相關科目 18 學分以上者(請參閱 P. 62) ■畢業或同等學力證書影本與學分證書或成績單影本		
	資格 3	①具現場經驗 5 年以上 ■工作證明書或勞保投保明細影本或公保年資紀錄表影本	②職業(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乙級技術士證 ■技術士證影本	③經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辦理之訓練期滿或結業者(職業安全管理師、勞工安全管理師) ■期滿證明或結業證書影本
	資格 4	①具現場經驗 1 年以上 ■工作證明書或勞保投保明細影本或公保年資紀錄表影本	②高等考試或相當高等考試之特種考試考試及格 ■及格證書影本	③經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辦理之訓練期滿或結業者(職業安全管理師、勞工安全管理師) ■期滿證明或結業證書影本
	資格 5	①81 年 6 月 29 日前經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辦理之訓練結業(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後，具有現場經驗 15 年以上 ■結業證書影本與工作證明書或勞保投保明細影本或公保年資紀錄表影本		
職業衛生管理 (甲級)	資格 1	國內外大專校院工業衛生專門類科系所畢業或同等學力者(限工業安全與衛生、職業安全與衛生) ■畢業或同等學力證書影本 註:上述僅限科系所，不含組、班		
	資格 2	國內外大專校院畢業或同等學力，修畢工業衛生相關科目 18 學分以上者(請參閱 P. 63) ■畢業或同等學力證書影本與學分證書或成績單影本		
	資格 3	①具現場經驗 5 年以上 ■工作證明書或勞保投保明細影本或公保年資紀錄表影本	②職業(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乙級技術士證 ■技術士證影本	③經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辦理之訓練期滿或結業者(職業衛生管理師、勞工衛生管理師) ■期滿證明或結業證書影本
	資格 4	①具現場經驗 1 年以上 ■工作證明書或勞保投保明細影本或公保年資紀錄表影本	②高等考試或相當高等考試之特種考試考試及格 ■及格證書影本	③經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辦理之訓練期滿或結業者(職業衛生管理師、勞工衛生管理師) ■期滿證明或結業證書影本
	資格 5	①81 年 6 月 29 日前經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辦理之訓練結業(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後，具有現場經驗 15 年以上 ■結業證書影本與工作證明書或勞保投保明細影本或公保年資紀錄表影本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乙級)	資格 1	國內外大專校院工業安全衛生專門類科系所畢業或同等學力者(限工業安全與衛生、職業安全與衛生) ■畢業或同等學力證書影本 註:上述僅限科系所，不含組、班		
	資格 2	國內外大專校院肄業，修畢工業安全或工業衛生相關科目 9 學分以上者(請參閱 P. 62~63) ■學分證書或成績單影本		
	資格 3	①具現場經驗 1 年以上 ■工作證明書或勞保投保明細影本或公保年資紀錄表影本	②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以上畢業或同等學力 ■畢業或同等學力證書影本 註:無科別限制	③經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辦理之訓練期滿或結業者(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 ■期滿證明或結業證書影本
	資格 4	①具現場經驗 1 年以上 ■工作證明書或勞保投保明細影本或公保年資紀錄表影本	②普通考試以上及格 ■及格證書影本	③經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辦理之訓練期滿或結業者(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 ■期滿證明或結業證書影本

附件 1

工業安全相關科目及學分數認定一覽表

(若科目名稱相近經審查修習課程與該科目相關者，得視為修習該科目)

項目	科目名稱	該項目最高認定學分數	
1	工業安全衛生法規、勞工安全衛生法規、或職業安全衛生法規	2	項目 1-10 為核心科目，每項目最高認定 2 學分，職業安全管理甲級至少應修畢 10 學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乙級之工業安全及工業衛生核心科目合計至少須有 5 學分。
2	風險評估、系統安全、風險管理、風險管理及可靠度分析、損害防阻、系統安全設計與危害分析、可靠度工程、系統安全與風險管理、或製程安全評估	2	
3	工業安全工程或安全工程、安全工學、製程安全設計、或製程安全	2	
4	工業（職業）安全管理（實務）（含應用統計）、工業安全衛生管理（實務）、或製程安全管理	2	
5	工業衛生概論或工業衛生或職業衛生、勞工衛生（概論）、或職業衛生特論	2	
6	人因工程、人體工學、人因工程學（及其應用）、或生物力學	2	
7	機電防護或電氣安全	2	
8	防火防爆、防火與防爆工程、火災學、消防工程、消防化學、或失控反應與爆炸控制	2	
9	工業（職業）安全或工業（職業）安全概論	2	
10	營建（造）安全、施工安全、或營建災害事故分析與管理	2	
11	機械製造	不限	項目 11-20 每項目以實修學分數認定，配合核心科目學分數達規定之學分數即符合報檢資格。
12	工程材料或機械材料	不限	
13	電工學	不限	
14	化學工程	不限	
15	熱工學或熱力學	不限	
16	工程力學、應用力學、或材料力學	不限	
17	自動控制	不限	
18	工業管理	不限	
19	設施規劃或工廠佈置	不限	
20	統計學、工業統計、工程統計、或生物統計	不限	

請至試務資訊網站 <https://skill.tcte.edu.tw/> 報名專區/簡章及相關表件下載/報名表件-職安衛科系認定表填寫後併同報名表一併寄出

附件 2

工業衛生相關科目及學分數認定一覽表

(若科目名稱相近經審查修習課程與該科目相關者，得視為修習該科目)

項目	科目名稱	該項目最高認定學分數	
1	工業安全衛生法規、勞工安全衛生法規、或職業安全衛生法規	2	項目 1-10 為核心科目，每項目最高認定 2 學分，職業衛生管理甲級至少應修畢 10 學分。
2	工業（職業）安全或工業（職業）安全概論	2	
3	工業衛生概論、工業衛生、職業衛生、勞工衛生（概論）、或職業衛生特論	2	
4	衛生管理實務、工業衛生管理、工業（職業）衛生管理（實務）、或工業安全衛生管理（實務）	2	
5	作業環境控制工程、工業通風、或局部排氣系統設計	2	
6	作業環境測定（實驗）	2	
7	勞動生理學（實驗）	2	
8	工業毒物（理）學或工業與環境毒物	2	
9	人因工程、人體工學、人因工程學（及其應用）、或生物力學	2	
10	職業病概論、環境病概論、職業病防治與介紹、環境流行病學、職業病防治、（職業）流行病學、或職業醫學	2	
11	採礦學	不限	項目 11-36 每項目以實修學分數認定，配合核心科目學分數達規定之學分數即符合報檢資格。
12	礦業法規	不限	
13	礦場衛生	不限	
14	工業心理學或行為心理學	不限	
15	環境衛生學	不限	
16	礦場災變與救護或職業災變與救護	不限	
17	工業衛生法規、勞工衛生法規、或職業衛生法規	不限	
18	工業工程或工程原理	不限	
19	工業安全管理或安全管理實務	不限	
20	工廠實務檢查或勞動檢查實務	不限	
21	急救法	不限	
22	噪音與振動	不限	
23	公共衛生法規	不限	
24	輻射安全	不限	
25	粉塵測定與控制	不限	
26	工業衛生書報討論、工業安全書報討論、或安全衛生書報討論	不限	
27	風險評估或危害評估	不限	
28	生物性危害評估	不限	
29	暴露評估	不限	
30	半導體職業衛生或半導體製程安全	不限	
31	氣膠學、工業衛生氣膠學、或氣膠技術學	不限	
32	氣膠儀器分析	不限	
33	呼吸系統沉積物特論	不限	
34	醫院職業安全衛生	不限	
35	有害物質管理策略或有害廢棄物管理	不限	
36	國際標準認證	不限	

請至試務資訊網站 <https://skill.tcte.edu.tw/> 報名專區/簡章及相關表件下載/報名表件-職安衛科系認定表填寫後併同報名表一併寄出